

山东省农业发展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

鲁农担批〔2019〕147号

山东省农业发展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《泰安市泰山茶农业产业集群 操作方案》的批复

公司驻泰山区办事处：

《泰安市泰山茶农业产业集群操作方案》已经2019年11月14日公司评审会审批通过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产业集群简介

近年来，泰安市委、市政府将泰山茶产业发展纳入到全市“十三五”农业产业振兴规划，着力发展壮大泰山茶产业。2018年，泰山区及周边茶叶种植面积1.8万余亩，干茶总产量1120吨，鲜叶及干毛茶总产值8.2亿元。其中，小津口村、刘家庄村是省级“一村一品”茶叶专业村，目前两个村茶叶种植面积达到7500余亩，小津口村通过了绿色农产品认证，是我国北方地区最大的绿色茶叶种植基地。目前泰山区已发展津口、叶家庄、沁园春等规模茶叶加工企业28家，发展茶叶专业合作社29家，茶叶协会2家，茶叶批发市场2个，已形成当地较大的产业集群。为支持

泰山茶农业产业集群发展，解决相关经营主体融资需求，公司决定为其提供融资担保服务。

二、授信要素

(一) 授信金额：集群授信总额度为 5000 万元，单户额度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。

茶叶种植类（有大棚）授信额度=52500 元×种植亩数×50%；

茶叶种植类（无大棚）授信额度=24500 元×种植亩数×50%；

茶叶加工类授信额度=上一年度年均销售收入/2×50%；

茶叶销售类授信额度=上一年度年均销售收入/2×40%。

以上额度测算均应扣减经营性负债，酌情扣减或有负债，其中对无风险敞口的负债和或有负债（足额抵质押贷款）可免于扣除。

客户同时涉及多个经营类别的（如同时从事种植、加工、销售等），最高额度可以取多类额度之和，但不得超过鲁担惠农贷管理办法的最高额度限定。

(二) 授信期限：采用循环方式办理，授信有效期 3 年，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(三) 贷款用途：仅限用于借款人日常经营周转，不得以任何形式流入房地产市场、证券市场、期货市场或用于股本权益性投资，以及其他国家法律、法规明确规定不得经营的项目。

(四) 担保费率和综合信贷成本：担保费每年按照贷款金额

的 1.5%收取，经营主体实际承担的综合信贷成本不超过 8%。

（五）反担保方式：按照公司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要求设置反担保方式。

（六）准入条件：

1. 符合“鲁担惠农贷”制度要求；
2. 原则上要求借款人泰山茶种植、经营年限 2 年以上，年销售收入 50 万元以上。部分年销售收入较大但成立时间较晚的客户具体分析能否准入。

三、业务流程

通过农业银行办理的，按照“银担合作惠农 e 贷业务操作指引”规定程序办理。通过其他银行办理的，按照“鲁担惠农贷”业务操作流程办理。

四、风险缓释措施

（一）重点准入市场意识较强、经营年限较长的经营主体，控制经营风险。

（二）加强对经营主体的信用调查。通过面谈、实地调查、征信报告分析、历史履约状况等，全面调查了解经营主体资信状况，降低信用风险。

（三）加强保后检查。重点关注经营主体经营变化、征信、负债变化、资金使用等情况。

五、推广应用

山东省区域内（青岛除外）其他县（市、区）类似产业，可参照执行。

山东省农业发展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

2019年11月28日



抄送：公司领导，各部室，各市管理中心、办事处，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、泰山区财政局，有关金融机构。
